

采购合同

需方（甲方）（采购人全称）：沁阳市崇义镇人民政府

供方（乙方）（中标供应商全称）：河南省云网数安科技有限公司

供方持沁阳市崇义镇人民政府签发的中标/成交通知书，根据招标文件、供方的投标/报价等文件，按照《政府采购法》、《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供需双方经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同专用条款：

一、本合同名称：沁阳市崇义镇人民政府 2025 年度沁阳市崇义镇线材加工项目。

二、本合同总价：4721900 元（人民币）（大写：肆佰柒拾贰万壹仟玖佰 元）。供货范围、技术规格、及分项价格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备注
1	自动研磨机	深圳磨棒 全自动光纤研磨线	2	台	1050000	2100000	
2	插回损测试仪	上海江木 MAP900（单模）	1	台	186000	186000	
3	插回损测试仪	上海江木 MAP900（多模）	2	台	191500	383000	
4	二次元	广东微米 WEIMI-322DL	1	套	75000	75000	
5	TC 箱	深圳仁软 快速温变试验箱	1	套	400000	400000	
6	高精度测量仪	武汉高德基恩士 LM-1100 测 量头 LM-1000 控制箱	1	套	390000	390000	
7	高温箱	深圳仁软 RQ-KX-125L	3	套	50500	151500	

3	自动剥线机	深圳仁软 自动剥线剥线扎线机	2	套	115600	231200	
9	极性测试仪	上海嘉慧 JW8204	3	套	28400	85200	
10	3D 干涉仪	深圳维度 MT Pro 单多芯一体干涉仪	3	套	225000	675000	
11	视觉线序 检测仪	上海嘉慧 JW8206	1	套	45000	45000	
总 价 小写: 4721900 元							
(人民 币) 大写: 肆佰柒拾贰万壹仟玖佰元整							

三、质量要求及供方对质量负责条件:

所供货物必须首先符合有关国家强制性规定、国家(行业)标准或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同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要求,供方应提供全新未拆封产品(包括零部件、附件、备品备件等),如确需拆封的,应在供货前征得采购人同意,否则视为不能交货,供方保证全部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需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并负责可能的弥补缺陷。

四、售后服务承诺: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 24 小时

解决问题时间: 72 小时

五、合同履行地点及进度: 合同生效后,供方应于 2025 年 9 月 20 日前按需方要求在沁阳市(需方指定的地点)完成本项目的交货、安装、调试(或施工)。货物运送、装卸、安装、验收等产生的费用由供方负责,需方应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提供符合安装条件的场地、电源、环境等。

六、资料: 供方在交付货物时应向需方提供货物的使用说明、合格证书及其它相关资料,否则按不能交货对待。

七、设备安装及验收。

1、乙方负责安装，甲方安排人员 1-2 名协助乙方安装事宜。

2、所供货物结束、具备使用条件时，由甲方组织相关人员根据国家相关技术标准及招标文件要求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

八、付款程序、方式及期限：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30%，供货、安装、调试完毕，经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100%。

质保期：质保期限为自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质保期满一年并验收合格后，甲方退还乙方所缴纳的 3%质保金。

九、本合同单价及总价为不变价，不受市场风险等因素的影响。

十、违约责任

供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国家规定标准及合同要求的，或者供方不能交付货物或完成系统安装、调试的，供方应向需方支付合同金额总值 10 %的违约金；需方并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供方赔偿损失。供方如逾期交付的，每逾期一日供方应向需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0.1 % 的违约金。逾期交付的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20%，逾期超过 20 日的，需方有权解除合同或者选择继续履行；需方要求供方继续履行合同的，不影响需方向供方主张违约责任。

如需方违约，按合同一般条款执行。

十一、争议的解决：

1、双方友好协商；

2、提请主管部门进行调解；

3、由需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管辖。

十二、合同生效、备案及其它

1、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陆份，供需双方各持三份。

3、本合同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但补充协议不得违背本招标文件及供方

的投标 文件或报价文件的实质性约定内容。

供方 (公章):

地址: 河南省焦作市沁源路1365号河南理工大学科技园9号楼2楼206-1室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

代理人 (签字):

电话: 13343618777

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 焦作理工大学支行

账号: 16302301040004266

签约时间: 2025 年 7 月 23 日

需方 (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

代理人 (签字):

电话:

开户行:

账号:

签约时间: 2025 年 7 月 23 日